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鄭佳淑  
電話：06-3901090  
傳真：06-2982354  
電子信箱：js1038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新市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4日  
發文字號：府秘文字第107099653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(0996536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因業務需要，自本(107)年9月5日起調整所屬部分機構與本府文書往來之機構名稱(如附件)，請惠予更新並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107年9月3日信管文字第1070000489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秘書處文書科



裝

訂

線